

第一编

概 述

—

济宁市位于山东省西南部，东邻临沂市，西与菏泽地区接壤，南面是枣庄市和江苏省徐州市，北面与泰安市交界，西北隔黄河与聊城地区相望。辖 2 区 3 市 7 县，即：市中区、任城区、曲阜市、兖州市、邹城市、微山县、鱼台县、金乡县、嘉祥县、汶上县、泗水县、梁山县。南北长 167 公里，东西宽 158 公里，总面积 10685.7 平方公里，人口 756.6 万人（1994 年底统计），居民除汉族外，还有 38 个少数民族，人口约为 4.56 万人。

济宁属暖温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具有充裕的光能资源。境内矿产资源丰富，已发现和探明储量的矿产有 70 多种。以煤为主，其次是石灰石、石膏、重晶石、稀土、磷、铁、铜、金、铅等。经勘测，全市煤储量约 254 亿吨，占全省 1/3。兖州矿区为全国重点开发建设的煤炭基地之一。

济宁历史上“水陆通衢、商贾云集”，被誉为“东鲁之大郡，水陆之要冲”，素有“江北小苏州”之美称。境内京沪铁路、京九铁路、京杭运河纵贯南北，新石铁路横穿东西。公路四通八达，104、105、327 国道交错过境。济宁飞机场可起落大型客机，现已开通至北京、上海、广州、青岛等国内航班。济宁现已形成了现代化的综合交通网络，是鲁西南的重要交通枢纽。

济宁有着古老的文化，文明的历史。这里是中国古代伟大的思想家、教育家、政治家、儒家学派的创始人孔子的故乡，也是孟子、颜子、曾子的故乡，被誉为“圣贤之乡，礼仪之邦”。境内的名胜古迹和自然旅游资源丰富多彩，别具特色。曲阜孔府、孔庙规模宏大，气势磅礴，极具东方建筑特色。孔庙内碑石林立，现存碑石 2000 多块，为中国四大碑林之首。孔林为中国古代最大的人造园林。素有“中国金字塔”之称的少昊陵；邹城的孟庙、孟府、孟林、明代地下宫殿朱檀墓；中国古典名著《水浒传》中的水泊梁山遗址；嘉祥的武氏祠汉画像石；汶上太子灵踪塔佛教文化遗址；济宁的太白楼、铁塔、声远楼、汉碑群等都有较高的考古与观赏价值。此外，被誉为“岱南奇观”的峯山、流水潺潺的泗水泉林泉群，蜚声中外。微山湖水面 180 万亩，为我国北方第一大淡水湖，10 万亩荷花盛开之际，尤为壮观迷人。

二

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实践中，我国逐步形成了以中国共产党为核心的爱国统一战线的重要组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济宁市政协组织自建立至今，也经历了 40 余年。

1949 年 9 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政协）成立。它代行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制定了共同纲领，组织了中央人民政府，代表

全国人民的意志宣告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1954年9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已经颁布，共同纲领的基本内容列入宪法并为宪法所代替，全国政协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任务已经结束，但它作为爱国统一战线的重要组织继续存在和发挥作用。

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的“文化大革命”期间，由于极“左”思想的影响，人民政协作为统一战线组织受到严重破坏。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后，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人民政协进入新的历史时期。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济宁市委员会前身为济宁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以下简称各代会）。各代会由代行市人民代表大会职权逐步过渡成为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机构及其沿革情况如下：

济宁市（县级）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1949年9月至1955年9月） 1949年9月29日至10月4日，济宁市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济宁市各代会协商委员会。1954年3月，济宁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之后，根据全国政协和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1954〕政务字第34号《联合通知》的精神，济宁市各代会不再行使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但仍作为统一战线的组织而存在。1955年9月，政协济宁市（县级）委员会成立，就此而取代了市各代会。市各代会历经三届，共举行过12次会议。

政协济宁市（县级）委员会 1955 年 9 月至 1983 年 2 月） 1955 年 9 月，政协第一届济宁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政协济宁市委员会。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人民政协工作遭到严重破坏，政协被迫停止活动。济宁市政协于 1978 年开始恢复活动。到 1983 年 2 月，济宁市政协历经五届，共举行过 17 次会议。

政协济宁市（地专级）委员会（以下简称济宁市政协或市政协） 1983 年 10 月，经国务院批准，撤销济宁专区，组建省辖地专级济宁市，将原济宁市改建为济宁市市中区。地改市后，经中共山东省委批准， 1984 年 1 月，政协济宁市委员会正式建立。新组建的济宁市政协顺延原济宁市（县级）政协的届次，称政协第六届济宁市委员会。市政协自组建至今，已历三届，举行全体会议 12 次。

三

中共济宁市委（以下简称市委）充分重视人民政协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的重要作用，把政协工作作为党的工作全局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不断加强和改善对政协工作的领导。

重视政协的重要地位和作用 市委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党的总任务、总目标，维护国家长治久安的高度，充分认识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性。经

常组织各级干部尤其是县以上党政领导干部，深入学习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关于统一战线、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的重要指示，强调树立统战观念、团结观念和与民主党派、各界人士合作共事的观念，动员全社会都来关心、重视、支持人民政协工作，促进了人民政协工作的蓬勃发展。

市委把政协工作摆到重要议事日程。市委先后两次召开全市政协工作会议。坚持每年两次听取政协党组的汇报，研究政协的工作，从政治原则、政治方向和方针政策上加强对政协工作的领导，解决政协工作中的实际问题，政协的重要活动纳入市委的工作系列，统筹安排。使党委对政协的领导变得更具体，更具有针对性。

认真坚持和不断完善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制度。市委先后制发了《中共济宁市委关于充分发挥人民政协政治协商、民主监督作用的几项规定》、《中共济宁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意见》、《中共济宁市委贯彻落实省委 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政协工作意见 的意见》和《济宁市办理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提案暂行办法》、《关于各级人大常委、政协委员和担任领导职务的党外人士阅读文件的通知》等重要文件，并及时批转市政协的有关报告。这些意见和规章的实施，对全市政协工作的发展起到了很大推动作用。

发挥人民政协的职能作用 坚持重要情况及时向政

协和民主党派、工商联通报。关系全局的大政方针、重要政策和重大改革措施的出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城乡建设的整体规划，关系全局的重大建设项目的兴建，重要的地方性法规草案，党委提出的人大、政府、政协的重要人事安排和调整，统一战线内部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一些重大问题等，市委以民主、平等、真诚的态度，提交政协协商，倾听各方面意见，进行科学决策。市委每年都要委托政协召集一些协商活动，党政主要领导同志直接听取各界人士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市委、市政府的委办局同政协相应的专门委员会建立了经常性的联系制度，及时向政协通报情况，便于政协知情出力。

支持人民政协进行民主监督。市委、政府鼓励、支持政协和各界人士发扬敢讲实情、敢说真话、敢当诤友的精神，对国家宪法、法律和法规的实施情况，重大方针政策的贯彻情况，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及财政预决算的执行情况，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履行职责、遵纪守法、廉洁勤政的情况等，实行有效的民主监督。1990年以来，50多名委员相继被市监察局、财政局、物价局、教委、工商局、审计局等部门聘请为特约监察员、教育督导员、特约审计员等政务监督员。市委、政府邀请市政协委员参加党政机关组织的各种检查、对职能部门工作的民主评议等活动，发挥了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作用。

切实保障人民政协参政议政的民主权利。认真办理

政协提案和建议案，满腔热情地支持人民政协为党委和政府的中心任务服务。对政协提案和建议案，特别是对民主党派提出的提案，书记、市长亲自批示，责成有关部门认真办理。对政协提出的调查和视察报告，以及以其他形式提出的意见、建议或批评，市委、政府和有关部门都认真对待，并将办理结果及时向政协反馈。

市委注意充分发挥政协的特殊优势进行海外联谊，扩大了济宁市在台湾和港澳地区及海外的影响。市委重视和帮助政协解决实际困难，在人、财、物方面给予大力支持，保证了政协工作的顺利开展。

发挥中共党组在政协中的领导核心作用 各级政协党组是同级党委的派出机构。在同级党委领导下工作，并代表党委在政协中起领导核心作用。市委定期听取政协党组的工作汇报。政协党组书记列席市委常委会及有关重要会议，参与市委的重大决策。市政协党组自觉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在政治上始终同党中央保持一致。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增进同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的团结，对政协工作中一些重大问题及时向市委请示汇报；经常分析形势，及时、准确地向党委反映各民主党派和各界人士的意见、要求和建议，为党委实行科学决策服务；及时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委的重要文件；在国际国内形势发生新的情况、党和国家作出重大决策时，市政协党组都及时邀请民主党派负责同志和各方面人士认真学习、座谈，通过

多种形式沟通思想，交换意见，形成共识。特别在 1989 年春夏之交平息北京发生的反革命暴乱的关键时刻，市政协党组多次同各民主党派负责人、各方面代表人士座谈，通过多种形式的学习讨论，在重大原则问题上统一思想认识，坚定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增强了爱国统一战线的凝聚力。11 年来，政协委员中的共产党员和政协机关中的共产党员，带头解放思想，实事求是，身体力行地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争做同党外人士合作共事的模范，廉洁奉公的模范、发扬民主作风的模范。不断开拓政协工作的新局面。

为加强党对政协工作的领导，市委根据《党章》的规定，均在政协换届时及时建立中共济宁市政协党组。历届政协党组的组成情况如下：

（一）中共政协第六届济宁市委员会党组

书 记：宫 祥（1986.4 离职）

陈继赞（1986.4 任职）

副 书 记：王力生（1984.7 任职）

成 员：王力生（1984.2 任职）

李转让（1984.2 任职）

邢智明（1984.7 任职）

(二) 中共政协第七届济宁市委员会党组

- 书记： 李兆新（1989.8 离职）
翟学恕（1989.8 任职）
- 副书记： 尹伯敏（1988.1 任职）
- 成员： 李传让（1988.1 任职）
路步炎（1990.2 离职）
邱祥震（1988.1 任职）
张自义（1989.8 任职）
张献坤（1990.2 任职）
周庆孚（1990.11 任职）
杨复浚（1992.12 任职）

(三) 中共政协第八届济宁市委员会党组

- 书记： 翟学恕（1993.5 任职）
- 副书记： 张自义（1993.5 任职）
- 成员： 李传让（1993.5 任职）
周庆孚（1995.3 离职）
田卿辉（1993.5 任职）
孙明夫（1995.3 任职）
车法科（1995.3 任职）
杨复浚（1993.5 任职）

与此同时，市政协机关建立了中共党的支部。机关党支部在中共济宁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的领导下，按照《党章》的规定与要求，组织机关的中共党员积极开展各项活动，充分发挥了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

四

由于党内过去长期存在的左倾错误的影响，特别是“文化大革命”中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破坏，造成了许多冤假错案，损害了党和政府的形象。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必须遵循毛泽东同志一贯倡导的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只有坚决地平反假案，纠正错案，昭雪冤案，才能巩固党和人民的团结，维护党和毛泽东同志的崇高威信。”三中全会以后各条战线拨乱反正，而拨乱反正的一项重要内容就是落实政策。市政协 1984 年组建之初，以至在此后 3 年多时间里，都把落实政策工作当成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根据市委的部署和要求，市政协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了市委落实政策领导小组，市政协同市委统战部组成落实政策联合调查组。经过内查外调，在基本摸清需要落实政策的人员情况的基础上，向市委、政府提出了诚恳的意见和建议。市委落实政策领导小组先后召开 3 次会议专门作了研究，并召开了市直机关落实统战政策动员大会。根据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市政协组成办公室，专门负责

落实政协委员政策。市政协多次召开会议，就落实政协委员政策、原工商业者政策、民族宗教政策和知识分子政策等问题进行研究。同时，广泛宣传中央关于落实政策的指示，传达学习中央、省、市领导的重要讲话。还组成检查组，对落实政协委员以及其他方面统战政策的情况进行了两次大规模的检查，促进和推动了落实政策工作。对需要安置的民主党派成员、归侨、侨眷、台胞、台属和起义投诚人员等，市政协积极协助政府做好安置工作。市政协委员中，提出落实政策要求的共 71 人、90 件。经查实，符合落实政策规定的 55 人、75 件。截止到 1987 年 11 月，凡符合规定的人员的政策问题全部得到落实。同时，帮助委员解决困难 17 人、21 件。市政协还积极协助落实全国、省政协委员政策，促进县（市、区）落实政策工作。在协助有关部门落实台属政策、华侨政策、民族宗教政策、起义投诚人员政策和知识分子政策方面，也做了大量工作。通过落实政策，对于密切党同各界人士的关系，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加强爱国统一战线，都起了重要作用。

五

11 年来，市政协坚持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旗帜，贯彻“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¹⁶ 字方针，团结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无

党派民主人士和各族各界代表人士，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和《政协全国委员会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规定》，服从与服务于全党全国工作的大局，围绕市委的中心任务，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为推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维护社会稳定和民族团结，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做出了重要贡献。

努力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市政协以民主、团结为主题，把积极协助党和政府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的各种矛盾，沟通思想，增进共识，加强团结，维护稳定，作为常抓不懈的重要任务，摆在突出位置。多次通过决议，组织和动员委员发挥各自的社会影响，运用各种方式，最大限度地团结各方面人士，为确保全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社会政治环境。

市政协重视反映社情民意，运用例会、视察、调研、信访、座谈、委员走访等形式，广泛听取各界人士的意见和建议。对那些广大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积极寻求解决的途径和方法，并通过参政议政的各种渠道和形式，促请政府解决。对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也积极做好疏导工作，避免矛盾激化。市政协关注民族、宗教工作，促进了不同民族之间、不同信仰的群众之间的相互理解，相互信任。广大委员还经常向所联系的各界群众积极宣传

党的方针政策，帮助群众正确认识形势和任务。从而加强了党内外委员之间、委员与群众之间，海内外各界代表人士之间的广泛联系。

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人民政协的主要职能是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组织参加本会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参政议政。¹¹年来，市政协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开展了大量的协商监督、参政议政活动。

不断把政治协商引向深入 政治协商是对国家和地方的大政方针以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在决策之前进行协商和就决策执行过程中的重要问题进行协商。市政协政治协商的主要形式有：市政协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常务委员座谈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根据需要召开的各党派、无党派爱国人士、人民团体、少数民族人士和各界爱国人士代表参加的协商会、座谈会等。坚持从实际出发，选好题目，拟定一个时期的协商方案，认真组织实施。除参与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每年人代会政府工作报告和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以及财政预算等重大事项的协商外，还就改革、发展、稳定中的一些重要问题进行协商讨论。为开好例会，会前进行调查研究，会中紧扣中心议题进行讨论，提高例会的质量。近几年来，市政协围绕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发展乡镇企业、加强农业与农村工作、发展外向型经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

设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如有关知识分子政策、农村计划生育、国民收入的个人分配、农村卫生工作、音像制品的市场管理、青少年犯罪、物价调整、粮棉征购、住房制度改革和环境保护等，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市政协常委会议、主席会议再进行专题讨论。市政协常委会、主席会还定期听取市委、政府领导同志关于全市经济发展、党和国家大政方针的贯彻执行、全市的重大政策措施的制订实施等方面情况的通报。市政协围绕议题，了解情况，分析研究，使协商有的放矢，意见切实可行。

切实有效地开展民主监督 民主监督是对国家宪法、法律和法规的实施，重大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通过建议和批评进行监督。市政协民主监督的主要形式有：市政协的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或主席会议，向市委、政府提出建议案，各专门委员会提出建议或有关报告；委员视察，委员提案，委员举报或以其他形式提出批评和建议；参加市委、政府有关部门组织的调查和检查活动。政协提案是参加政协的各民主党派、有关人民团体和政协委员履行民主监督职能的一个重要方面，也是协助党委、政府加强与各族各界人士的联系，实现决策民主化、科学化的一条重要渠道。市政协积极创造条件，鼓励、支持各民主党派在政协的会议上以本党派名义进行发言，提出提案。充分尊重和保护委员的各项民主权利，鼓励他们在共商国事、互相监督、发表意见的过程中，提出提案。¹¹年来，

市政协共收到提案 2697 件，立案 2614 件。提出提案的单位和委员共 4316 人次。办复率为 99.8%。提案中的许多重要建议和意见，被市委、政府或有关部门采纳，在实际工作中产生了良好效果。

市政协不断加大民主监督的力度。运用各种会议，开展各种活动，进行经常性的监督，特别是对一些重大监督事项，都是认真研究，郑重提出，以引起党政有关方面的重视。保持同党的纪检机关、司法机关和行政监察机关密切联系，加强协作，切实有效地开展民主监督。对贯彻市委关于反腐败斗争、廉政和勤政建设部署情况进行调查，把反腐倡廉列为政协常委会议重要议题，进行认真讨论，提出了许多切中时弊的意见和建议。委员们深入到政府有关部门和基层单位，就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和廉政建设进行考察和监督。就全民所有制企业法、税法、民事诉讼法、香港基本法和未成年人保护条例、企业职工教育条例等 60 余项国家法律和地方法规（草案）进行座谈讨论，并到基层单位检查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情况，确保党和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贯彻落实。一些委员参加了市政府组织的一年一度的财政、税收、物价大检查工作，直接对政府部门的行政管理工作进行监督和检查，发挥了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在民主法制建设中的作用。

进一步拓展参政议政的领域 参政议政是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的拓展和延伸。市政协参政议政的内容与形